

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次教職員甄選簡章

一、教師甄選科別、名額：

科別	名額	備註
餐飲管理	3	符合下列資格之一者： 1. 具合格教師證。 2. 具相關乙級技術士證照。 3. 具大學以上相關科系畢業證書。
觀光事業	3	
美容	3	
照顧服務	3	
寵物經營	1	

二、報名方式：採**通訊**報名。

(一) 有意願且資格條件符合者，請於 **113 年 6 月 7 日(星期五)**前檢具報名表及相關證書影本寄至本校人事室收。(請用 A4 紙張影印，依序排列裝訂後以掛號郵寄，郵戳為憑，逾期視同無效，請於信封上註明：教師甄選)。

(二) 或將報名表及相關證書影本掃描後來電告知，確認是否收件。

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113 年 6 月 7 日(星期五)止。

四、甄選時程：**暫定為 113 年 6 月 14 日(星期五)上午 9 點或電話個別通知。**

五、甄選地點：本校會議室。

六、教師甄選方式：

內容	百分比	備註
筆試	30%	參加甄試者不需準備教材。 得準備證書證照等相關資料。
試教	30%	
口試	40%	

七、放榜日期：暫訂 113 年 6 月 20 日(星期四)14:00。

八、報到日期：暫訂 113 年 7 月 31 日(星期三)10:00。

九、聯絡電話：04-25771313#129 人事室。

十、收件地址：423 臺中市東勢區東崎路四段 399 號，玉山高中人事室收。

十一、其他：

(一) 資格符合者即電話個別通知應試，資格不符者不予通知應試，報名者所有資料恕不退回。

(二) 應考人之基本條件、報考資格、證明文件等，如於錄取聘任後發現偽造不實者或有教師法第 14 條第 1 項各款或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或第 33 條各款情事之一者，均註銷其應聘資格及無條件解聘。

(三) 報名、甄選時間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力之因素，而致上述日程需作變更時，於本校網站最新消息隨時公告，敬請留意。

臺中市私立玉山高級中學 113 學年度第二次教職員甄選報名表

應徵科別(類別)：						
姓名		性別	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相片黏貼處
現職服務 機關學校		職稱		身份證字號		
通訊處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			合格教師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教師	
連絡電話	日： 夜： 手機：			電子郵件		
婚姻 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兵役狀況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役畢，____年____月退伍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役，原因_____	
學 歷	學校名稱		系科〔組別〕		起訖年月	
	高中				年 月 至 年 月	
	大學				年 月 至 年 月	
	碩士				年 月 至 年 月	
	博士				年 月 至 年 月	
	教育學程				年 月 至 年 月	
教師登記 檢定情形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合格教師_____科		證 書 字 號	年 月 日	字第	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加科登記_____科			年 月 日	字第	號
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實習教師_____科			年 月 日	字第	號
家庭狀況	關係	姓名	出年日期		服務單位/就讀學校	
經 歷	曾服務之機關學校		職稱	起訖年月		離職原因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
				年 月 至 年 月		
以上所填資料若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						
填表人簽章：				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		